证券代码:601678　证券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7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6 年 3 月 28 日 公告名称:《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
过户完成时间	2026-09-02
过户价格、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	过户价格:2.59 元 / 股 过户数量:53,809,200 股,占总股本比例:2.23%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和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拟筹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4,752.64 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00 元,合计认购份额不超过 14,752.64 万份。初始设立时首次授予部分持有人预计不超过 464 人,其中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9 人、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岗位员工不超过 455 人,具体参与人数以实际自愿参加的员工及其参与情况为准。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 A 股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和 2026 年 4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过户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的要求,现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参与对象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查验结果,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实际参与认购的员工共计 451 人,参与人最终缴纳的认购资金为 139,365,828.00 元,对应认购份额为 139,365,828 份(1 元 / 份),对应的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数量为 53,809,200 股。

2026 年 9 月 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53,809,2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6 年 9 月 2 日以非交易过户的形式过户至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 2.59 元 / 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6 年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3,809,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23%。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安排

根据《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首次授予部分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30%、30%、40%,各年度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业绩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9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1678　股票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8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2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9 月 1 日以口头方式发出。出席会议的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共 404 名,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98,806,428 份,占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总数(不含预留份额)的 70.90%。会议由董事会秘书孙庆伟召集并主持,与会持有人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同意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管理委员会,代表持有人统一管理员工持股计划,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表决结果:同意 98,806,428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崔营霜、程森、薛文峰担任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98,806,428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授权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2.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决定股票买卖、领取股票分红等事项);

3.负责制定预留授予部分份额分配方案,分配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持有人名单、获授数量、解锁时间安排及解锁条件等;

4.决定并授权管理委员会主任或其他人员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行使员工持股计划资产所对应的股东权利,该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会的出席权、提案权、表决权以及参加公司现金分红、债券兑息、送股、转增股份、配股和配售债券等权利;

5.负责管理员工持股计划资产;

6.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员工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等服务,负责与专业咨询机构的对接工作;

7.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含继承);

8.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向持有人分配收益和现金资产;

9.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决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等事宜;

10.决定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承接以及对应权益的兑现安排;

11.决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非交易过户至持有人个人证券账户事项;

12. 代表或授权管理委员会主任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或合同(若有);

13.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14.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本授权自本次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98,806,428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6-045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获得增持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增持计划主要内容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集团)计划在未来 12 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包括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交易方式,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不高于人民币 30 亿元。

二、增持计划进展情况

自本次增持计划披露以来,截至 2026 年 9 月 2 日,三峡集团利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4,706,91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 0.0864%,累计增持金额 92,986,105.28 元。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三、控股股东获得增持专项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三峡集团通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向三峡集团出具了《贷款承诺函》。

农业银行承诺在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该行贷款审批条件的前提下,为三峡集团办理股票增持专项贷款,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7 亿元,贷款期限 3 年,仅用于增持三峡能源股票。该函有效期自出具之日起至双方正式签订增持借款合同之日止,贷款具体权利和义务以正式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导致延迟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6-044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53.92%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54.0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 /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 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 控股股东 / 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110000100015068K□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10115MA1K4H2Y6R□ 不适用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110108335463656N□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基本情况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集团)计划在未来 12 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包括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交易方式,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不高于人民币 30 亿元。

自本次增持计划披露以来,截至 2026 年 9 月 2 日,三峡集团利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4,706,91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 0.0864%,累计增持金额 92,986,105.28 元。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841,525.2095	29.44	843,995.9007	29.52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其他:____(请注明)	2026/07/20-2026/09/02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其他金融机构借款□股东借款□其他:____(请注明)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	20.99	600,000.00	20.99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9,800.00	3.49	99,800.00	3.49			
合计	1,541,325.2095	53.92	1,543,795.9007	54.00	--	--	--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

(三)在本次增持计划时限内,三峡集团将根据资本市场情况,继续实施增持计划。公司将根据增持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9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白云山　公告编号:2026-054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9/9	-	2026/9/10	2026/9/10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制定并实施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6 年半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本公司 H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发放的具体操作不适用本公告,具体可参阅本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hkexnews.hk/index_c.htm)发布的关于派发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之中期股息的公告。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625,790,949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87,737,284.70 元(含税)。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9/9	-	2026/9/10	2026/9/10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本公司股东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城发广吉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A 股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按照有关规定直接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 A 股股票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的有关规定,本次现金分红,本公司暂不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0 元。A 股股票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本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率为 1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率为 20%。本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对持股 1 年以内(含 1 年)的,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其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本公司 A 股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本公司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7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取得的股息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沪股通投资本公司 A 股的香港市场投资者股东(包括企业和个人),其现金红利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 A 股股票名义持有人(即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本公司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相关规定,按照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并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扣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7 元。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股东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议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 10%的,企业或个人可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议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议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4)对于 A 股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本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人民币 0.30 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可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室

联系电话:020-66281215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6-025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一)上午 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9 月 7 日(星期一)至 9 月 11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pub@foundersc.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上午 10:00-11:00 举行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等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上午 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施华先生,董事、执行委员会主任、总裁姜志军先生,董事、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李岩先生,独立董事薛军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6 年 9 月 14 日上午 10:00-11:00 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9 月 7 日(星期一)至 9 月 11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pub@foundersc.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公司也欢迎广大投资者就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等方面的工作向公司提出宝贵意见或建议。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谭剑伟

联系方式:传真 010-56992899　邮箱 pub@founders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 日

股票代码:601006　股票简称:大秦铁路　公告编号:2026-051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10 日(周四)上午 9:00 - 10:00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9 月 9 日(周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dqtl@daqintielu.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发布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为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9 月 10 日上午 9:00-10:00 举行“大秦铁路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经营成果、财务指标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说明会定于 2026 年 9 月 10 日(周四)上午 9:00 - 10:00 通过网络平台: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进行网络在线交流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经理张竑毅先生、独立董事樊燕萍女士、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利荣女士、总会计师裴丽群女士、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证券事务代表丁一先生等。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9 月 10 日(周四)上午 9:00 - 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2.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9 月 9 日(周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 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dqtl@daqintielu.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351-2620620

传　真:0351-2620604

邮　箱:dqtl@daqintielu.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4 日

天博智能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板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6年9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中国金融新闻网,网址www.financialnews.com.cn;中国日报网,网址www.chinadaily.com.cn),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天博智能

(二)扩位简称:天博智能科技

(三)股票代码:603448

(四)首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120,000,000股

(五)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30,000,000股,均为公开发行的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交易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而言,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6年修订),主板企业上市后前5个交易日内,股票交易价格不设涨跌幅限制;上市5个交易日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10%。公司股票上市初期存在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投资者在参与交易前,应当认真阅读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其他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也应当有所了解和掌握,并确信自身已做好足够的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避免因盲目炒作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

上市初期,公司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本次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股份数量的10%限售期为6个月。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20,0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票数量为23,516,837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19.60%,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的比较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制造业(C36),截至2026年8月21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该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2.82倍。

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2025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5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5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前)	2025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002050.SZ	三花智控	36.71	0.9655	0.9407	38.02	39.03
601689.SH	拓普集团	46.92	1.5992	1.5025	29.34	31.23
600081.SH	东风科技	10.10	0.0341	-0.0850	296.50	-
301413.SZ	安培龙	62.09	0.7094	0.6325	87.53	98.16
000988.SZ	华工科技	106.78	1.4627	1.1810	73.00	90.42
920978.BJ	开特股份	19.97	0.9618	0.9476	20.76	21.08
688533.SH	上声电子	20.85	1.1068	0.9693	18.84	21.51
算数平均值(剔除异常值)					26.74	28.21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6年8月21日(T-3日)。

注1:2025年扣非前/后EPS=202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T-3日(2026年8月21日)总股本;

注2:计算2025年扣非前后静态市盈率算术平均值时,剔除异常值东风科技、安培龙和华工科技;

注3: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62.65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

1、16.07倍(每股收益按照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6.07倍(每股收益按照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21.43倍(每股收益按照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21.4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62.65元/股对应的发行人 2025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21.43 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静态市盈率,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

主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天博智能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吕亚玮

地址:山东省济宁市曲阜市经济开发区天博路158号

联系人:徐腾

联系方式:0537-4436605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成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联系方式:010-56051607、010-56051604

发行人:天博智能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4日